

湘水文丛 小说集

汤子文 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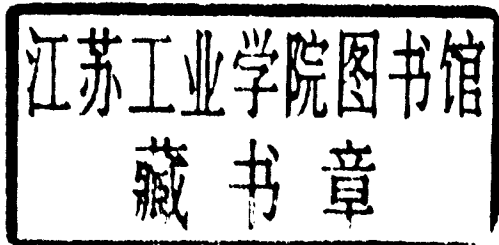
私生女



青海人民出版社

私生女

汤子文 著



青海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私生女/汤子文著. -西宁:青海人民出版社,
2003.5

(湘水文丛)

ISBN 7-225-02331-4

I. 私… II. 汤… III. 小说-作品集-中国-当
代 IV. I23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3)第 025203 号

出 版	青海人民出版社(西宁市同仁路 10 号)
发 行	青海人民出版社
印 刷	湖南地质调查研究院彩印厂
经 销	新华书店
开 本	850mm×1168mm 1/32
印 张	112
字 数	280 万
版 次	2003 年 5 月第 1 版
印 次	2003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印 数	1-1000
书 号	ISBN 7-225-02331-4/I·444
定 价	全套 224.00 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(书中如有缺页、错页及倒装请与工厂联系)

湘水悠悠(总序)

丁东

我从长沙乘车去湘潭。

湖湘大地满目葱茏,生机盎然。

天空,细雨绵绵,但太阳一直很红。雨中的太阳真美!

一代伟人毛泽东出生在湘潭韶山,因而牵来了全世界多少人仰慕而又热切的目光。

我此行未到韶山。车子穿过湘潭时细雨忽然变成倾盆大雨,我们只好直奔崀山。留下难言的遗憾。

但过湘潭大桥时却有幸见到了湖南的母亲河——湘江。大雨中,她是那样宽阔、平稳、深沉。这使我不由想起伟大诗人屈原,他曾在湘江岸边留下深深足印。

也许是一个晚霞满天的夏日傍晚,也许是个朝阳红透的冬晨,“举世混浊而我独清,众人皆醉而我独醒”的屈原终于在与权贵和世俗的抗争中,悲愤而无奈地怀石沉入了湘江的支流——汨罗江。从此他那高洁的灵魂,浪漫不羁的文风,忧国忧民的情怀便润泽了湘江,使她如一本博大精深的著作,读之难透,令人着迷。百年之

后，贾谊在权贵的不容中，来到了湖南，他伫立江岸，思绪万千，仿若与屈子魂灵交谈，“造托湘江兮，敬吊先生”。以后又有杜甫、王昌龄、刘禹锡、柳宗元、周敦颐、朱熹……相继而来，他们的足迹更为湖湘大地增添了丰厚的文化底蕴，从此这里人杰地灵，人才辈出。曾国藩、王闿运、王船山、齐白石，乃至沈从文、周立波、丁玲等湘籍名人如群星灿烂，光华夺目。

也许是太多文化英灵的佑护，从上世纪七十年代末至今，文学湘军以湖湘文化独到的视角，出现在中国文坛，开创了独特的“湘军现象”。

前不久，湘潭作协邹联安送来一套《湘水文丛》书稿，应该说，这些作品仁者见仁，智者见智，追求创新，各有所长，我在阅读的愉悦中受益。这些五彩纷呈的作品将我带到辽阔而深沉的湘江畅游了一番。

散文集《跟着小河走》的作者孙南雄，其丰富的人生经历为他从事文学创作提供了取之不竭的素材。他虽在湘西历经坎坷，但那块贫穷的土地和纯朴的人民，给了他对生活的信念。他的散文信笔挥洒，不浮不夸，不雕不琢，不故作豪言壮语，不涂抹大红大绿，靠的是独到的艺术构思和真情实感的自然流露。可以说是触摸到了散文真谛。

《爱的疼痛》的作者邹联安，出身湘西龙山，是大自然的儿子，是被激情所簇拥的作家。他的诗与心灵汇融，与大自然呼应。他以“不安的灵魂”，“站在现实与未来的天际/俯看人性的伟大与脆弱/纵火焚烧激情和思想/让自己比正常人享受着更多的痛苦与欢乐”。其诗感悟深刻，哲理丰富，思辨色彩浓郁，把亲情、爱情、友情和人性写得淋漓尽致。

赵志超的散文集《飞越重霄》或寄情山水，或讴歌人物，或议论时政，于平淡中透出力量和激情，催人奋进。

冰静的杂文《爱情心得》，敢爱敢恨，真爱真恨，那是缘于对我们民族深深的爱而衍生出来的。于是，便叫人跟着他一起去爱去恨了。

从曹青的诗集《我们这个时代的爱情》中，我感受到柔情的飘逸和类似古典诗词的深幽意境。同时，令我惊叹的是，他又能将这种“阴柔”的情结与日月江河的“阳刚”之气完美融合。

陈爱民的散文诗集《聆听水声》，又使我看到了农舍里袅袅升起的炊烟，听到了牧童踏着夕阳归去的歌声，给人一种清泉流淌着的静谧和安详。曹振怡的散文集《清风集》，为读者奉献了一壶清茶，沁人心脾。秦小珊的文集《太阳·小雨》用朝圣者的心灵追求至真、至纯、至美的人间真情。汤子文的小说集，故事情节跌宕起伏，令人流连忘返。龚德明的文集，无论散文、小说，还是随笔、杂文都颇为精彩。欧阳伟的诗集关注社会、人生，激情充沛，具有较强现代色彩。这些作者大都各有建树和特点，在此不再详叙。

最后，我还想从散文的角度谈谈真情实感的问题。这是读了这套文丛后，我很想谈的一个问题。我在读这些文章时发现，凡是最感人之处，大多是写人物的，尤其是写自己的亲人或其他最亲近的人的那些篇章。这些散文几乎无一例外地都是通过对日常琐事的记叙，用类似絮语般亲切的文字表达出来的。虽然文章中叙述多于描写，但因为十分精彩的细节，让人过目不忘，浮想联翩。在这里，细节就是作家寄托情感的载体，细节注入了情感，文章就变活了，变亲了，变重了。我们知道散文作家写散文，总是把散文当作传达自我的途径，来进行心灵的曝光。灵魂曝光不是庸俗的扬才露己，或自轻自贱邀人之怡。也不是为他人、为教化、为载道，而是为了自己，为了抚慰灵魂而敞开心扉。总是听不少人说，写散文是有感而发。我以为，有感则是容易做到的，真正难得的是“情”，有情而发才是写出好散文的重要途径。从感到情，还需走

一段很长的历程。从感到情,实际上是作家自我审视的过程,为灵魂寻找安顿处所的过程。其终极目的,是安慰自己。

袁仁

2003年1月10日于望柳庄

(作者系中国散文学会秘书长、一级作家。曾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创作室主任。)

怀念那个拾樟籽的小孩

(自序)

有一个孩子从大山里走来。

他衣着破旧，布鞋的尖头还穿了一个洞，能看见脚趾头。他头发很长，罩住了瘦削的营养不良的脸孔。走路脚步有点蹒跚，一副病恹恹的样子。

山外的村子里有棵古樟树。高大伟岸，英姿飒飒，树杆粗得两个大人都合抱不下。那正是深秋，风吹得樟籽儿撒了一地。孩子走到樟树下站住了，警惕地望了望是否有狗来咬他，便弯腰去拾那些樟籽，放进衣服的口袋里。他仿佛被这些黑珍珠般的樟籽迷住了，再也没有抬头去望狗来了没有。

村里走出几个出门干活的男女，经过樟树下时，高声议论道：“这孩子又来了，看他饿的，连樟籽也拾起来吃。山里人世世代代穷，那些黄土岭别说长庄稼，就是鸟都没处做窝！”

有个女人把刚刚咬了一口的红薯向小孩挥了挥，叫道：“喂，小

惘过，动摇过，绝望过，也间断过；我也没有老人那份可以自豪地告慰孩子仍是不抬头，自顾拾他的樟籽。

另一个说：“他是个哑巴，十哑九聋，听不见。我昨天给他半块糯米饼，他也没要。”

“这孩子有病，说不定是个神经，拾樟籽玩儿，别理他吧，下地去！”人们似乎都同意这个结论，一路七嘴八舌，下地去了。

小孩拾满两袋樟籽，又蹒跚着向山里走去。

时光流逝，不知过去了多少年月，村里人渐渐发觉，那远远的黄土山头，已变成了树木苍苍的绿色海洋，成了天底下一片层峦迭翠、山鹰翱翔、仙气悠悠的独特美景。

从山里回来的人说：那里遍山遍岭是大樟树，还有青松、翠柏、竹林和号称天池的镜子般的湖泊，一位白眉白须的老人在樟树下抚琴，在松林里打太极拳，在天池的竹筏上吹笛子。后来，那山渐渐被人叫成“仙人岭”。

年代太久远了，我已记不起这个小小童话究竟是出自祖母、外婆之口还是从小人书上看到的或是某回梦境的产物。但它刻在我童年的记忆里直至今天毫不褪色。也许是故事留给人想象的空间太大，比如这拾樟籽的小孩究竟是否哑巴？那白眉白须的老人是否就是他？我至今没有想透，被我悟出来记住了的只有四个字：追求与执着。

我主观地断定：那孩子拾樟籽不是为了吃，而是为了一种美好的乃至崇高的追求。他要改造那贫穷的家园，光秃秃的连鸟儿都没处做窝的黄土岭。

不是把对美好和崇高的追求当成炫耀于人的时髦，更不是空喊口号、半途而废，而是从始至终，千难万险不动摇，这也许就叫执着。而执着的追求是不容易的，需要勇气、恒心、毅力，还得一步一个脚

印，从最细小的事情起步。就象那山里娃，从拾樟籽开始。

上初中时，我年幼无知，迷上了文学，开始做作家梦，并将它列为自己一生的追求。我也开始“拾樟籽”：母亲每学期给我1元钱零花钱，我全用它来买书；我把稚气十足的小诗、小故事寄往远方的“编辑阿姨”“编辑叔叔”，从此开始了世间最寂寞的爬格子的生涯。

大饥荒岁月。一个远离城市的山村小学前的水塘边。被饥饿之神折磨得“发福”（浮肿病）的我轻轻地吹着口琴倾诉内心的忧伤。绿衣使者象春风般给我饥饿的精神家园吹来第一颗嫩芽。我拆开信封：我的第一篇小说发表了！那年我18岁。饥饿顿时被喜悦赶跑了，我憧憬着第一颗嫩芽将变成大树，绿满青山，绿遍天涯。

我在艰苦的岁月里，追求着，执着地追求着……

长诗，长篇小说，在我的黄土地地层里孕育，破芽……

那夜，大风暴来了。不仅我的第一批嫩芽被彻底摧毁，地下的种子也被冰封雪冻。我以为艺术从此死了，不复存在。我伤心欲绝。

对真理的追求代替了对艺术的追求。

冬天终于过去，冰雪渐渐解冻。我用颤抖的双手抠开深深的地层，发现有的种子还顽强地活着，保存着生命的胚芽。呵，艺术原来没死，只是沉睡着。当我的手指触着她们，她们便张开小手扑入我的怀中，抚着我满身伤痕，问我都去了哪里？我百感交集。

于是，我又继续着最初的追求。

黄土山上终于有了一些绿色。

一年又一年。绿色是渐渐地多了起来。

今天，我向读者诸君敞开着这片小小的园子，应该说是我多年追求的一份成果，几许收获。

请原谅我面带愧色，捧果实的双手有点儿颤抖。请更不要误会我在以童话中的小孩和老人自喻。我没有孩子那份执着：我曾经迷

子,别拾了,樟籽吃不得呢,把这红薯拿去吧!”

于天下人的硕果:我的家园里没有大树,大片大片的黄土荒坡还可怕地裸露着,贫瘠和苦难仍与她相伴。我的追求还远远没有实现。

我只能说:我怀念那个拾樟籽的小孩。

目 录

湘水悠悠(总序)	王宗仁
怀念那个拾樟籽的小孩(自序)	汤子文

私生女	1
化缘风波	38
郊外别墅的女人	76
沧桑谷	111
远去的背影	143
桃子	155
赌国女魔	181
狗官	205
妒火	218
下岗女钓鱼	259
苦涩的朦胧诗	273
死城之恋	298
冤魂	334
P城不速客	369
血洗官廷恨	399

他的作品与他的为人一样厚重	赵 坤
小中见大,弱中见强.....	曹振怡
鲜明的当代意识	余三定

私生女

—

刚踏上办公楼的台阶,收发室的老刘就把我叫住了:“魏主任,有你一封电报,是你老家的一个人捎来的。”

我老家在百里之外的乡下,是谁有电报不直接往这里发,而发到了我老家呢。莫非是我儿时的小伙伴?相隔多年的老同学?

我接过电报,目光一扫,顿时大惊。赶忙把电报塞进口袋,小跑着登上楼梯,进了七楼我独自一间的办公室,并反手把门扣上。

我把电报拿出来,再细细阅读:

陈洁贞老大人速转魏天鹏:我患癌症,来日不多,你如信守诺言,请速来……(地址)见我一面。

金雪梅

金雪梅,这既不是我儿时的小伙伴,也不是相隔多年的老同学,而是一位萍水相逢的人。然而,却是我十余年来寻而不见,时时盼着

有个音讯的人！

时间已过去十六七年了。

那时，我大学毕业后分在一个小县城的机关里工作。

一天夜晚，我骑着单车从乡下往回走。车轮压着刚下过雨的路面，发出沉闷的沙沙声。野马河正在涨水，黄色的巨浪带着呼啸，带着漩涡，带着从山上冲刷下来的小树，横冲直撞地奔泻。

走到断魂崖的山道上时，我突然听到几声婴儿的啼哭，浑身顿时起了鸡皮疙瘩。这是一个四处无人的乱石荒坡，残坟石洞不少，却无任何人家，深更半夜，哪来的婴儿啼哭？听人们说，由于这里悬崖峭壁，崖下就是湍急的野马河，从古至今，在这里投河自绝的人倒不少，顾名思义“断魂崖”，其义就是如此，莫非有什么冤魂在显灵？

我站住了。确切地说，我被吓住了。

我紧靠着石壁，生怕被冤魂摄了去。

我侧耳细听，想分辨那哭声究竟是人还是鬼，来自哪个方向。然而，那哭声再未出现过。只有山风的呼啸，野马河的怒吼，以及黑魑魍的可怖的油茶林。

我开始怀疑自己的耳朵，是不是由于风声太大，心情太紧张，错把一只野鸟的惊叫当成了婴儿的啼哭呢？

这么一想，我的心情稍平静了些，胆子也大了些。于是，我推着单车继续往前走。

没走几步，突然从油茶林里钻出一个人来，挡住我的去路。此人黑衣黑裤，连头都用黑布裹住，只有面部还显出一块灰白色的轮廓。手里好象抱着一件什么东西，也是黑糊糊的。

我以为碰到鬼了，顿时两腿僵硬，浑身发麻。我只想大喝一声“干什么的！”可是，嗓子干哑了，什么也喊不出，只好呆呆地望着对方。

谁知，那人双膝一屈，扑地朝我跪下了。

“同志，请行行好，”这是一个女人的声音，说话时，声音和身子

都在颤动。“请救救我的孩子吧！她是无辜的。同志，行行好，做做好事，请一定救救这孩子……”

原来她手里抱着的是个孩子！

婴儿啼哭，我没有听错。

但我还不敢完全相信这是事实，神智仍处于一种半麻木状态。我心里想问一句：“你是什么人？这孩子怎么了？”可嗓子仍是干的，仍不听使唤。唯一证明我没被吓昏，仍是个活人的动作是我扶了扶眼镜，伸长了脖子，想瞧清她到底是不是个真正的人。也许，还有，我的身子在和她一样打抖。

她仿佛知道了我要问什么。虽然我张开嘴而没有声音，可她却回答了我的问题。她边哀求边诉说：“我是个从省城下放来的知青。我出身不好，招不走，转不走，尽受人家欺负。狗日的工作组长把我奸污了。我怀了孕。我无脸见人，东藏西躲，今天在这石洞里生下了这个小孽种。我恨，我想抱起她一同跳进江里。可她哭了，哭得好可怜。我心软了。她有什么罪，要和我一起去死？于是，我改变了主意。我在这里已等了个把钟头了，不管遇到谁，谁就是这孩子的救命恩人。同志，请你把她带走吧，救救她，给她一条活路，我身在九泉，心里也会好过些。我这里给你磕头了，拜托了！”

说着，她把孩子放到地下，向我磕了三个头，我还没反映过来时，她霍地站起来，转过身，直向悬崖边飞跑。

随着一声凄惨的叫声，一道黑影从悬崖上腾起，落入到狂浪喧嚣的野马河中！

这一声惨叫，如霹雳闪电，把我给震醒了。我马上明白了事情的全部，明白了眼前的现实：从现在起，我承担着一个孩子的生死，承担着对一条生命抚养、教育和保护的义务，承担着……

不！不！我大声喊道。我承担不了，承担不了！我已有了未婚妻，堂堂部长的千金。这年头，大学生臭老九能娶上个穿裙子的就不错，何况还被福星高照，攀上显贵。未来的岳母娘早就说过多少遍

了，“我家红英嫁给你，是对你极大的关心和爱护喽，也算是对知识分子掺沙子的一大创举。你可千万不能做对不起咱红英的事，更不能有任何丧失政治立场的行为。你知道，你的同学大都分到了北大荒！”我如果带上一个知青的私生子回去，那后果不堪设想。我的未婚妻会闹翻了天！我未来的岳母娘会把我发配到……

不，我不要！我不要！我不能要！

“你为什么要去死呀——？”

我跑到悬崖边，对着野马河呼喊。

“哇——！哇——！……”

不知是我的呼号吓了她，还是她感知了我不愿收养她的心事，婴儿哭了，大声而拼命地哭了，哭得比我最初听到的那一声更凄惨，更可怜。一声接一声，一声紧似一声。我心里像有十万把刀子在割，在搅。

下雨了，冰冷的雨滴打在我的脸上。

这襁褓里的小生命可不能淋雨呀，雨珠会在她嫩弱的脸蛋上打出一个个洞的。

我终于不顾一切抱起了那个弃于路中的小襁褓，抱起了比山还沉重的小生命，解开我的衣服将她遮掩着，跨上了单车，疯子般地朝县城飞驰。

离城越近，我的头脑也就越清醒。我知道，只要我一踏进家门，一场风暴就将冲破屋顶。

我胆怯了。

我害怕红英，更害怕那位女部长。

我开始挖空心思地琢磨，如何在进屋后观颜察色，把话儿说得策略一点，避免弄成一触即发、毫无退路的地步。未婚妻不好惹，未来的岳母娘更是惹不得的。最好不要让红英把矛盾捅到她妈妈那里去。

当然，这很难。但我必须如此，我不愿失去这条裙子，也不愿到